

985工程二期建设子项目“中国经济发展与国际竞争力”系列成果

丛书总主编：周茂荣

公司治理中的 会计治理对策研究

■ 郑春美 著



WUHAN UNIVERSITY PRESS

武汉大学出版社

985工程二期建设子项目“中国经济发展与国际竞争力”系列成果

丛书总主编：周茂荣

公司治理中的 会计治理对策研究

■ 郑春美 著



WUHAN UNIVERSITY PRESS

武汉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公司治理中的会计治理对策研究/郑春美著. —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 2006. 11

丛书总主编/周茂荣

ISBN 7-307-05286-5

I . 公… II . 郑… III . 公司—企业管理—会计—研究 IV . F276. 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24614 号

责任编辑: 夏敏玲

责任校对: 刘 欣

版式设计: 支 笛

出版发行: 武汉大学出版社 (430072 武昌 琅琊山)

(电子邮件: wdp4@whu.edu.cn 网址: www.wdp.com.cn)

印刷: 武汉大学出版社印刷总厂

开本: 720×1000 1/16 印张: 17. 25 字数: 265 千字 插页: 1

版次: 2006 年 11 月第 1 版 2006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307-05286-5/F · 1014 定价: 26. 00 元

版权所有, 不得翻印; 凡购我社的图书, 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 请与当地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作者简介

郑春美，女，湖北黄冈人，1965年3月出生，经济学博士，现为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会计系副教授。曾受加拿大政府资助，于2002年4月~2003年6月赴加拿大圣玛丽大学商学院进修和进行合作研究。参加或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社会科学基金以及企业资助的课题5项。在《经济日报》理论版、《国外社会科学》和《财会通讯》等权威及核心期刊发表学术论文20余篇；主编或参编相关教材共5本，合著著作2本。

前 言

公司治理问题是一个广泛研究的话题。公司治理失败最直接的后果是资本市场的动荡，引发地区乃至全球经济危机。许多学者从不同的角度分析公司治理失败的原因并提出改善治理的对策。本书关注公司治理中的会计行为，对公司治理中有关的会计问题进行分析和归纳，从会计学的视角探索提高公司治理效果的对策。

回顾公司治理理论的产生和发展历程，早先的研究主要围绕公司治理理论的建立和解决公司治理中的激励与监督机制问题展开。公司治理被认为是现代公司制度的产物，是两权分离导致的结果，由此产生了委托代理关系和交易成本问题，其后果是：经营者不再以公司利润最大化为目标，而是走向另一端，即与所有者的利益相背离。1932年 Berle & Means 提出的委托代理问题给经济学家带来巨大挑战，因为古典经济学对之束手无策。直到 1937 年 Coase, R. H. 的著作《论企业的性质》(The Nature of the Firm) 发表，经济学家才开始对企业的内部行为进行研究。为解决经营者和所有者利益冲突的问题，微观经济理论如产权理论、交易成本理论和委托代理理论得以迅速发展。特别是委托代理理论成为研究所有者与公司经营者之间关系问题（后来被称之为公司治理问题）的理论基础。这就是新制度经济学的兴起与发展。围绕所有者与经营者利益相背离的问题，企业理论和解决冲突的激励与监督问题成为学者们进行规范研究和实证研究的热点。特别是 1976 年 Jensen 和 Mecking 的论文发表后，激励和监督机制问题成为近 30 年来经济学家研究的重点问题之一。

公司治理问题如此重要，除了学术界的努力之外，各国家和地区的政府机构及民间组织也积极参与，纷纷发布了各自的公司治理指南来规范各自国家公司董事会的有关活动和内容。特别是 2001 年美国安然公司和世界通信公司的会计丑闻事件之后，在全球掀起了研究和

规范公司治理问题的热潮，人们对不同的公司治理模式进行比较和分析，希望各种模式之间可以相互“取长补短”，通过各个方面的努力，以改善公司治理。

会计具有反映、控制和监督的功能，在公司治理活动中，可以在减少信息不对称和监督合约条款的实施、保障合约的有效运行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越来越多的学者关注如何利用会计手段改善公司治理。本书运用规范和实证的研究方法，结合中国的实际情况，从治理的目标出发，研究公司治理活动中的会计治理对策问题。

在文献回顾之后，本书第二章简述了公司治理的基本理论，为研究公司治理中的会计治理对策研究提供基础；第三章分析了会计目标对公司治理的推动作用；第四章讨论如何利用会计政策选择改善公司治理；第五章讨论如何利用改进会计信息披露方式来加强公司治理的内部机制；第六章讨论如何通过加强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来防止公司治理的审计合谋行为；第七章讨论如何建立科学的业绩评估体系完善公司的激励与约束机制；第八章分析中国公司治理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治理对策。

本书的主要创新在以下三个方面：

第一，对公司治理理论的发展进行归纳和总结。通过浏览大量文献，本人认为公司治理理论的发展可以分为以下两个阶段：公司治理理论形成阶段和公司治理的机制（激励与约束机制）建立及理论全球化发展阶段。第一阶段，公司治理理论形成阶段（1932～1976年）。在这期间，最有影响的著作是 Berle & Means 于 1932 年合著的《现代公司与私有财产》（*The Modern Corporation and Private Property*）、Coase 于 1937 年发表的论文《论企业的性质》（*The Nature of the Firm*）和 Williamson 于 1964 年出版的著作《随机行为的经济学：企业理论中的管理目标》（*The Economics of Discretionary Behavior: Managerial Objectives in a Theory of the Firm*）。Berle & Means 的著作引起了各界学者对现代公司发展所产生问题的关注。Coase 的著作和 Williamson 的著作作为解决 Berle & Means 所提出的问题提供了理论基础。第二阶段是公司治理的机制（激励与约束机制）建立和理论全球化发展阶段（1976 年至今）。在这期间，Jensen & Mecking 于 1976 年发表的论文《企业理论：管理行为、代理成本和股权结构》（*Theory of*

the Firm: Managerial Behavior, Agency Costs, and Ownership Structure) 和 Fama & Jensen 于 1983 年发表的论文《所有权与控制权的分离》(*Separation of Ownership and Control*) 开创了治理机制建立和完善的时代，后来的学者在研究中大多运用了他们的思路；同时，Shleifer & Vishny 在 1997 年发表的《公司治理调查》(*A Survey of Corporate Governance*) 引起了人们对投资者的法律保护和股权集中问题的关注。

第二，对公司治理问题中的会计活动进行总体分析。会计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可以归纳为两个方面，一方面，财务会计和审计作为一个信息系统，在减少信息不对称方面起着重要作用；另一方面，管理会计与内部审计对监督合约条款的实施、保障合约的有效运行也发挥着重要作用。从文献上可以看出，近年来，会计学家越来越重视对公司治理的研究，从会计活动的各个方面探讨会计与公司治理的关系，试图从改进和规范会计活动入手来改善公司治理，但目前缺乏一个基于会计学整个视角讨论公司治理问题的研究。本书尝试在借鉴其他公司治理研究成果的基础之上，通过对公司治理问题中的会计活动进行总体分析，从会计的角度对公司治理的改善提出对策，为会计工作者进行改善公司治理的努力提供支持。

第三，从会计视角为中国公司治理的改善献计献策。公司治理理论从形成和发展到如今，很多问题仍没有一个大家共同认同的结论。由于政治、经济和文化等环境的差别，世界上不存在一个完美的公司治理模式和机制。随着经济的发展，各种模式需要不停地“打补丁”。一个重要的启示是：世界上没有“万灵丹”，必须根据自己国家的实际情况“对症下药”。一味模仿他人，在理论上行不通，在实践上也难以推进。东欧国家的教训是惨重的。因此，根据各个国家和地区自己的政治、经济和文化特征，发展和修订自己的治理模式是当务之急。受几千年文化环境的深厚影响，中国的公司治理更具复杂性，因此有巨大的研究空间，鉴于此，本人在吸收他人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基于中国公司治理的实践，在改进会计信息披露方式、创建业绩评估体系和防止审计合谋等问题上提出了自己的设想与建议，为中国公司治理的改善献计献策。

本书的不足之处在于：受现有资料和篇幅限制，有些内容无法展开。针对这个问题，本人会在将来的研究中继续予以关注。如在会计

信息披露方式的改进问题上，虽然许多学者认为信息技术的进步为实施“进入”会计提供了客观条件，实践中也有企业在进行探索，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也在积极推广。但如何在中国具体实施“进入”会计？这需要进一步讨论。在用平衡计分卡思想来对董事会成员个人的业绩进行评估的问题上，需要通过发放问卷方式对董事会成员的专业素质、执业水平、道德取向和健康状况等进行调查，归纳出：作为董事会成员应必备哪些素质？各项权重比例有多大？如何将财务指标和非财务指标进行组合构成通俗易懂、简单易行的评估体系？这需要众多上市公司董事会的配合，需要它们贡献团队的构成和业绩报告，依此运用实证方法，形成一个适合中国国情的上市公司董亊业绩评价体系。但上市公司目前并没有对董事会成员的业绩进行披露，这有待于将来条件的成熟。

目 录

前言	1
第一章 导 论	1
一、公司治理研究文献回顾	1
二、选题与立意	22
三、研究方法与思路	25
四、挑战与创新	29
第二章 公司治理基本理论	32
第一节 公司治理问题的由来与公司治理的定义	32
一、公司治理问题的由来	32
二、公司治理概念的一般理解	34
三、公司治理定义的新发展	36
第二节 公司治理机制	38
一、公司治理的内部机制	39
二、公司治理的外部机制	45
第三节 公司治理模式比较	48
一、影响公司治理模式的因素	48
二、市场主导型模式——英美公司的治理模式	49
三、银行主导型模式——德日公司的治理模式	51
四、家族控制模式——以韩国为例	54
五、三种公司治理模式的比较	56
第四节 会计职业对公司治理的回应	57
第三章 会计目标与公司治理	63

第一节 会计目标和公司治理概述	63
一、会计的目标	63
二、公司治理的目标	71
三、会计目标与公司治理目标一致性分析	72
第二节 会计目标和公司治理目标的实现方式	73
一、会计目标的实现方式	73
二、公司治理目标的实现方式	77
第三节 会计目标对公司治理目标的推动	78
第四章 会计政策与公司治理	81
第一节 会计政策概述	81
一、会计政策的含义	81
二、会计政策的内容	82
三、会计政策选择的意义	84
第二节 影响会计政策选择的因素	85
一、会计理论观念的影响	86
二、公司治理结构的影响	88
三、相关利益主体的影响	89
四、中国企业的会计政策选择的现状	91
第三节 以完善公司治理为目的的会计政策选择	92
第五章 会计信息披露与公司治理	96
第一节 会计信息披露的基本理论	96
一、会计信息的内涵及披露方式	96
二、会计信息披露的基本理论	97
第二节 会计信息披露与公司治理激励机制的建立	101
一、会计信息披露与管理报酬契约	101
二、盈余管理对会计信息披露的影响	108
第三节 会计信息披露与公司治理内部机制的关系	111
一、独立董事制度与会计信息披露	111
二、审计委员会制度与会计信息披露	120
第四节 会计信息披露与公司治理的外部机制	124

..... 目 录

一、公司治理的外部机制对会计信息披露的制约	124
二、公司治理的外部机制对会计信息的运用分析	126
第五节 现行会计信息披露的缺陷及其改进建议	127
一、会计信息的局限性	128
二、会计信息披露失真的危害分析(红光实业事件及其启示)	130
三、提高会计信息质量的路径——“进入”会计	134
第六章 公司治理与审计	139
第一节 公司治理活动中的审计	139
一、审计的发展与变迁	139
二、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	140
三、传统的财务审计与管理审计	143
四、公司治理中的审计活动	145
第二节 审计委员会与审计活动	147
一、公司治理模式与审计委员会的运行	147
二、审计委员会功能的扩展	149
三、审计委员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	151
第三节 内部审计与公司治理	152
一、审计委员会与内部审计	153
二、内部审计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世界通信公司丑闻的启示)	154
三、内部控制与公司治理改善	159
四、风险管理与公司治理改善	164
第四节 独立审计与公司外部治理	170
一、独立审计在公司外部治理中的作用	170
二、公司治理模式与注册会计师管制	172
三、审计合谋及其治理对策	176
第七章 业绩评价与公司治理	184
第一节 业绩评价的概述	184
一、业绩评价与委托代理理论	184
二、业绩评价与经营者的激励和约束	186
第二节 业绩评价一般方法	186

一、国内外业绩评价方法演进	186
二、经营者业绩评价方法运用分析	189
三、董事会业绩评价	202
第三节 建立合适评价体系的建议	208
一、传统的业绩评价系统的局限性	208
二、业绩评价方法发展的趋势	209
三、提高企业业绩评价时应注意的问题	210
四、我国国有企业业绩评价体系及其运用	2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评价	213
一、国内外公司治理评价实践	213
二、公司治理评价的作用	214
三、我国上市公司治理评价体系的建立及改进建议	216
第八章 中国公司治理的问题与改善建议	221
第一节 中国公司治理发展概述	221
一、我国公司治理的发展进程	221
二、我国公司治理的成就	226
第二节 中国公司治理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231
一、中国公司治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231
二、造成中国公司治理问题的原因	238
第三节 改善中国公司治理的建议——从会计治理视角	240
一、建立符合中国国情的公司治理结构,强化董事会功能	242
二、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	243
三、提高上市公司的会计信息披露水平	244
四、建立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	246
主要参考文献	250
后记	267

第一章 导论

一、公司治理研究文献回顾

自从安然 (Enron)、太谷 (Tyco) 和世界通信 (WorldCom) 等公司的丑闻被披露以来，由所有权与控制权分离所引起的公司治理问题再次引起经济学、管理学、法学和社会学等学科学者的高度重视。^① 学者们试图从不同的视角分析公司治理失败的原因，并提出各种改善公司治理的对策。

实际上，公司治理问题是随着现代企业制度——公司的出现而产生的。Oliver Hart (1995) 指出，自从有了委托代理关系和交易成本问题，就产生了公司治理问题。代理问题是指组织内的成员（可能是所有者、管理者、工人或消费者）之间存在的利益冲突，而交易成本问题是指交易成本之大使代理问题无法通过合约方式解决。^② 虽然 Adam Smith 在《国富论》(*The Wealth of Nation*, 1776) 中对代理行为进行过描述，但最早明确公司治理问题的文献是 Berle & Means (1932) 合著的《现代企业与私人财产》(*The Modern Corporation and Private Property*, 1932) 一书。在该著作中，Berle & Means 分别从法律和经济的视角，对现代公司及私有财产权的演进所衍生的问题进行了研究，首次提出了所有权与控制权分离所带来的委托代理问题

^① Mark S. Mizruchi. 2004. *Berle and Means Revisited: The Governance and the Power of Large U. S. Corporations*. Forthcoming in *Theory and Society*. University of Michigan.

^② Oliver Hart. 1995. *Corporate Governance, Some Theory and Implications*. *Economic Journal*.

(Peisan Fan, 2004)。① 他们对 1890 年到 1929 年期间美国公司大量涌现而导致的经济现象进行了归纳和分析，认为美国资本市场在此期间资本已高度集中，少数公司拥有绝对的控制权力。随着公司的成长，原来的股东越来越难以保持他们在公司中的大股东地位，而且股权越来越分散在大量的小股东手中。这种分散的结果是：权力被那些在公司中负责日常业务的管理人员篡夺。这些管理人员并没有必要与股东的利益保持一致。股东倾向于以股利形式获得投资回报，管理人员则倾向于将利润进行再投资，或倾向于采用高工资或超额回报的方式扩大他们自己的特权或利益。股权的过度分散和专业的公司管理阶层的出现，使公司真正的股东离公司越来越远。“资本的所有者不再控制他们的企业，而那些控制的人并不拥有企业”，这就是所有权与控制权分离问题。随后，他们又提出了引起社会学界和经济学界广泛关注的三个论题：第一，高度集中的现代大公司在经济生活中的地位越来越重要；第二，由于所有权的分离，企业的经营权已从股东转至专业经营人员的手中；第三，经营者不再以公司利润最大化为目标，而与所有者的利益相背离。② 这些问题给在股权相当分散、机构投资者没有成熟的情况下的美国带来了十分严重的后果。

自从他们提出这三个论题以来，社会学家和政治家们最先对此问题做出反应。他们将所有权与控制权分离的现象称为“经理主义”，与 Berle 和 Means 对经理主义将社会引入经济力量高度集中的危险时代所持的怀疑态度相反，他们反而赞扬这个新体制是民主运动的进一步深入，是社会的进步。他们认为：公司股权的极度分散，意味着公司实际上已被广大民众所控制，变成“人民”资本主义；在追求利润时顾及整个社会成员的状态，成了“人性化”公司。利润的追求不再十分必要，因为规模大、市场强、而个人力量弱和缺乏组织的股东允许公司的管理人员追求利润之外的目标（如销售量、增长和合并的要素等）。这样，公司的管理人员从股东或公司其他利益相关人

① Peisan Fan. 2004. Review of Literature & Empirical Research on Corporate Governance. MAS Staff Paper.

② Berle , A. A. & Means, G. C. 1932. The Modern Corporation and Private Property. New York. McMillan.

员的约束中解脱出来，歪曲了企业原本的精神，进而变成了官僚式的“组织者”。即使已经理解了人们对于生活的选择，资本所有权也不再发挥作用。^①这种观点由于没有看到股东权益受到侵害的潜在危险，显然与保护股东利益的目标相背离，在经济学中无法立足。经济学家则围绕解决公司经营者和所有者利益相背离问题，开始对企业的内在行为进行研究，创立了新制度经济学派。自 1937 年 Coase, R. H. 的著作《论企业的性质》（*The Nature of the Firm*）发表以来，围绕解决经营者和所有者利益冲突的理论，如产权理论、交易成本理论和委托代理理论得以迅速发展。特别是委托代理理论成为研究所有者与公司经营者之间关系问题（后来被称作公司治理问题）的理论基础。本人认为，从新制度经济学的兴起与建立以来，经济学家对公司治理问题的研究和发展，从对公司治理问题的切入深度来看，经历了两个阶段，即公司治理理论形成阶段、公司治理机制建立及理论发展全球化阶段。

（一）公司治理理论形成阶段（1932~1976 年）

公司治理理论形成，是指针对解决企业内部所有者与经营者关系问题的理论的形成。对于 1932 年 Berle 和 Means 两位学者提出的关于现代公司发展的三个论题，新古典经济学理论无法进行解释。因为在新古典经济学里，企业是反映市场的惟一要素，而对企业在内部由谁来控制的问题并不关心。^②因而，1937 年 Coase, R. H. 的著作《论企业的性质》的发表，为触及企业内部问题的研究提供了理论基础。该文的发表，标志着新制度经济学派的创立和兴起。在随后的几十年里，围绕企业问题的微观经济理论迅速发展，如产权理论和交易理论对经济组织企业的内部行为进行了深入的分析。新制度经济学家们将企业或组织视为一个契约的联结点（A Nexus of Contracts）^③（Alchian & Demsetz, 1972）。通过企业，不同的资源所有者通过专业协

^{①②} Mark S. Mizruchi. 2004. Berle and Means Revisited: the Governance and the Power of Large U. S. Corporations. *Forthcoming in Theory and Society*. University of Michigan.

^③ Alchian, A. A. & Demsetz, H. 1972. Production, Information Costs, and Economic Organization. *The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Vol. 62, No. 5, pp. 777-795.

作提高产品的产出率。企业所有者（剩余权要求者）与管理人员之间的关系是一个简单的“交换”合约。产权经济学家则从产权的角度规定了组织的经济行为。例如，在企业内部，与有价证券相关的权利使投资者（股东）有权向管理人员要求相应的投资回报，如果董事会成员没有维护股东的利益，股东可以通过投票将他们踢出企业；如果企业没有及时偿还本金和利息，债权人可以让企业破产。La Porta & Lopez-de-Silanes (1998) 提出，如果没有这些权利，企业将很难增加外部融资，因而投资和生产活动也很难顺利进行。^① 无论谁由于拥有资产而承担风险，都力求从产品中取得剩余利益的权利，这一点非常重要，因为就是这些人在决定稀有资源的分配。Aghion & Tirole (1997) 认为产权问题为公司治理的未来研究提供了理论基础。^② Oliver Williamson (当代交易成本经济学的领导人之一)，利用Herbert Simon 的有限理性假设发展了一个基于管理目标之上的模型，即利润最大化是可以适宜于任何环境的目标。他利用了 Alfred Chandler 的历史分析法来表明经理制度决策的重要性。^③ 在这些理论中，代理理论关注到在股权分散的情况下，监督的难度和复杂性呈不断上升的趋势，抱着对管理人员自治程度的置疑，它在产权理论和交易理论的基础上，吸收了信息经济学中的信息不对称理论，对委托代理问题中的委托人与代理人之间的缔约问题进行了全面研究。委托人通过契约将某些经济决策权授予代理人，由代理人来代表其进行谋利的经济活动。但是代理人也有自己的利益。当双方的利益不一致时，如何借助于契约或制度来约束或激励代理人为委托人的利益行事，或者至少不损害委托人的利益，这是委托代理理论所致力于研究的问题。由于现实生活中信息的不完整和不对称，经济活动中将会发生“逆向选择”（Adverse Selection）和“道德风险”（Moral Hazard）。所谓

① La Porta, R. & Lopez-de-Silanes, F.. 1998. Law and Finance.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Vol. 106, No. 6, pp. 1113-1155.

② Aghion, P. & Tirole, J.. 1997. Formal and Real Authority in Organizations.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Vol. 105, No. 1, pp. 1-29.

③ Mark S. Mizruchi. 2004. Berle and Means Revisited: The Governance and the Power of Large U. S. Corporations. *Forthcoming in Theory and Society*. University of Michigan.

“逆向选择”，是指在建立委托代理关系之前，代理人就事先掌握了一些委托人所不知道的私人信息，代理人可以利用这一信息优势签订对自己有利的契约；而“道德风险”是指从事经济活动的当事人一方（代理人）可能在最大限度提高自身效用时，做出不利于他人（委托人）的选择。^①为了尽量减少经济活动中的“逆向选择”和“道德风险”，新制度主义经济学者主张从组织、制度、机制和契约等方面着手，在公司内部建立一系列的制度与机制来保护委托人的利益，并降低交易成本。既然代理活动肯定要付出成本，那么，如何降低代理成本就值得深入探讨。如何通过有效的机制与契约来解决所有者与控制者之间利益不一致的矛盾，成为经济学家们后来探讨和验证的主要课题。

（二）公司治理机制建立及理论全球化发展阶段（1976年至今）

在公司治理机制建立阶段，学者们在产权理论、交易成本和委托代理理论的基础上，针对股权分散和职业经理人兴起所产生的问题，提出建立一系列的机制（内部机制和外部机制）来对经理人员进行激励与约束，并对这些机制的效果进行大量的实证分析。在这个阶段，最具代表意义的著作是 Jensen 和 Mecking (1976) 的《企业理论：管理行为、代理成本和所有权结构》（*Theory of the Firm: Managerial Behavior, Agency Cost, and Ownership Structure*）。在著作中，Jensen 和 Mecking 在代理理论、产权理论和金融理论的基础上发展了企业的所有权结构理论，对代理成本进行了定义，并揭示了其与“分离与控制”的关系。通过对由于债权和外部股权的存在而导致的代理成本的研究，他们阐明了是谁和为什么承担成本的问题，研究了柏拉图式的理想主义，而且重新对企业进行了定义。

按照 Jensen and Mecking (1976) 对代理关系和代理成本的定义：代理关系是“某个人或某些人（委托人）约定另外的人（代理人）代表他们进行某些服务”的一种契约，它涉及向代理人授予决策权的问题。管理人员或控股股东与外部或少数股东之间的利益冲突反映在，前者可能从公司攫取额外（Perk）的回报或失去兴趣为公司追求更高的利润。代理成本包括委托方的审计、预算、控制和激励机制的

^① 王志伟：《现代西方经济学流派》，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2